

办理结果: 解决采纳

公开属性: 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

浦建委提复〔2025〕77号

签发人: 方 曦

对浦东新区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 150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陆洪春等代表: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惠南镇部分小区平改坡项目屋顶漏水问题的相关建议》(第 075150 号)收悉,经研究,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:

我委已与惠南镇房管部门对建议中的 2 个小区基本情况进行检查,经查: 1、听潮六村于 1994 年竣工交付,有 51 幢 121 个门号,小区建筑面积 114366.34 平方米,维修资金余额 2204018.61 元; 2、文化新村于 1994 年竣工交付,有 7 幢 17 个门号,小区建筑面积 22233.46 平方米,维修资金余额 447087.19 元。以上 2 个小区房屋性质为早期商品房,两个小区的原平改坡

项目是由开发商实施改造。

目前，新区纳入财力补贴范围进行修缮的旧住房总量为3680万平方米+X，包括直管公房、系统公房、售后房以及2005年底前建成的动迁房，其中X为动态库，目前约890万平方米（主要集中在2001-2005年期间竣工的动迁房）。新区自1999年起开展旧住房修缮，至2015年底基本完成第一轮修缮。“十三五”启动第二轮修缮以来，已累计开展旧住房修缮约2850万平方米，大部分以解决“渗、漏、堵”及安全隐患等基本问题为主，但截至2024年各街镇还存在不少本轮未修缮但急需解决“渗、漏、堵”等基本问题的老旧小区。

我委对2005年底前建成的商品房体量也进行了统计。经统计，新区2005年以前建成的早期商品房约3550万平方米，其中街道范围内约2100万平方米、镇范围内约1450万平方米，经区政府常务会决策商品房暂不纳入新区老旧小区修缮补贴范围。

近年来，区人大代表和区政协委员持续关注老旧商品房修缮问题，希望政府出台老旧商品房修缮政策，解决居民基本生活问题。目前我委正牵头研究进一步完善老旧小区修缮机制的文件政策，主要以聚焦现代化城区建设、保安全保基本保功能及突出党建引领居民自治为原则，鼓励各街镇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核心作用，通过区域化党建社会力量支持、社区自治金、引导业主使用维修资金等多种渠道，改善小区公共空间、提升小区绿

化景观等，进一步优化居住品质，提升群众居住体验和感受度，区财政在此基础上考虑做一定的资金补贴。相关操作口径正在积极与区财政沟通过程中。

感谢你们对浦东新区旧住房修缮工作的关心和支持!

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

2025年3月26日

联系人姓名：钱晓莉

联系电话：61183735

联系地址：秀浦路2388号3号楼14楼

邮政编码：201315